
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111 年第 5 次處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 年 3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處會議室

主席：張建智處長

紀錄：王淑安

出席人員：李花書

蘇青雲

李季燕

莊美珠

曾玉嫻

黃望釗

陳麗美

邱百章

陳俊男

簡佩盈

林鳳燕

李岱螢

徐書雅公假

壹、報告本處列管案件執行情形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貳、報告110-111年重要工作項目執行情形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參、報告市長改選前後應辦理事項執行情形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肆、報告有關本處各單位規劃 111 年度預計辦理事項及時程彙整情形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各單位 111 年度預定辦理工作如可於上半年度完成，請提前辦理，以提升預算執行率。

二、請將各單位規劃 111 年度預計辦理事項每月執行情形，提列管會議報告。

伍、工作報告（略）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柒、散會：上午 12 時 10 分。